**附件1：**

**第六届“绿漾东林”短剧小品大赛评分标准**

**（满分10分）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项 目** | **具体标准** |
| **剧本构思 ( 2分)** | **一等(1.5-2分)：主题十分鲜明，剧情流畅，跌宕起伏，扣人心弦，有深度，能贴近杜会生活，能引起观众共鸣。**  **二等(1-1.5分)：主题较突出，剧情流畅，能较好的表现主题，有一定深度，具有一定的感染力。**  **三等( 0-1 分)：主题平淡，不明显，剧情出现不连续的情况，剧本没有深度，且偏离现实生活。** |
| **演员表演 ( 5分)** | **一等( 4-5 分)：演技精湛，令剧中人物活灵活现，表情丰富，语言生动，动作到位，台词流畅，表演投入，演员间配合默契。**  **二等( 3-4 分)：演技细腻，能生动地表现剧中人物性格，表情丰富，动作协调，演出专注，表达比较流畅。**  **三等( 2-3 分)：演技一般，能基本表现剧中人物特点，动作对白基本能完成，但不够熟练，语气表情不够丰富。**  **四等( 1-2 分)：演技尚缺锻炼，影响人物剧情表现，出现明显遗忘台词或动作的情况。** |
| **舞台效果 ( 3分)** | **一等( 2-3 分)：舞台效果感觉好，能适合剧情气氛，服装道具齐全合适，且演员出场顺序井井有条，演出连贯流畅。**  **二等( 1-2 分)：舞台基本能营造出剧情气氛，但不明显，服装道具基本齐全合适，演员出场有顺序但有退缓，演出整体不够流畅。**  **三等( 0-1 分)：舞台无剧情气氛，服装道具不齐备，演员出场混乱，演出中间有明显停顿。** |